

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推迟出具 唐山国丰钢铁有限公司 2015 年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

唐山国丰钢铁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9 月和 2011 年 4 月，分别发行了 10 亿元中期票据“10 国丰 MTN1”和 15 亿元中期票据“11 国丰 MTN1”，均由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合资信”）进行信用评级。

根据监管规范要求，结合联合资信对发行主体长期信用及相关债券的跟踪评级安排，在债券存续期内，联合资信密切关注债券发行人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，对其进行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。

鉴于唐山国丰钢铁有限公司正在对 2014 年合并范围财务数据进行审计工作，目前尚未完成。联合资信决定推迟出具唐山国丰钢铁有限公司 2015 年跟踪评级报告，待唐山国丰钢铁有限公司完成全部审计工作后，将尽快对唐山国丰钢铁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及“10 国丰 MTN1”和“11 国丰 MTN1”进行跟踪评级。

特此公告。

